

证券代码：300031

证券简称：宝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直接送达、短信及电邮等方式送达全部监事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孟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及事项，并形成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、监事会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废止《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以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。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